

# 中国计量测试学会

---

量学发〔2026〕174号

## 中国计量测试学会关于开展网络平台违规宣传 职业能力评价工作专项治理的通知

各相关单位:

为严格落实《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中央网信办秘书局关于开展技术技能类“山寨证书”网络治理工作的通知》（人社厅函〔2022〕73号）、《中国计量测试学会职业能力水平评价管理办法》（2026年修订版），规范中国计量测试学会（以下简称“学会”）职业能力评价申报、考核全流程管理，严厉整治非法倒卖证书、虚假夸大营销、误导群众取证等乱象，维护群众合法权益，压实各职业能力评价实训考核站点（以下简称“考点”）主体责任，经学会研究，即日起开展为期1个月的网络平台违规宣传职业能力评价专项治理工作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### 一、治理时间

自2026年8月11日起至9月10日止。

### 二、治理范围

全面覆盖抖音、小红书、微信视频号、快手、B站等短视频平台，直播平台、社交平台、资讯网站、自媒体账号、电商平台等各类网络主体，重点监测直播间、短视频笔记、评论引流、私信私聊、主页预留联系方式、微信/QQ社群等全部线上渠道。

### 三、重点整治违规宣传行为

#### （一）违规使用“中华人民共和国”“中国”“中华”“国家”“全国”等字样的

违规使用“国家、全国、中华、部委直属”等字样，冒用“中国计量测试学会”“职业能力评价分中心”“内部合作渠道”，伪造、虚构学会及各考点官方资质发布招生信息，委托第三方中介机构违规私下收费，倒卖评价名额，低价宣传、售卖证书。

#### （二）违规使用“职业资格”“执业资格”“人员资格”“岗位合格（凭证）”“专业技术职务”“职业技能鉴定”“职业技能等级”等字样的

套用“职业资格、执业资格、职业技能鉴定、准入证书”等名称宣传，故意混淆概念误导人员，将职业能力评价证明对标国家职业技能等级证书、国家职业资格证书，虚假宣称属于官方认可准入类证书。

#### （三）使用“政府主推”“×××部”“原×××部”“代考”“包过”“不过包退”“速成”“上岗必须”“×天拿证”“零基础包拿证”“挂靠”“挂证”“轻松月入过万”“高薪入职”“毕业推荐高薪工作”“内部推荐”等字样的

使用虚假夸大、诱导性营销话术发布“包通过、保取证、免考试直接出证、几天快速拿证、不过全额退费”等信息；宣称“上岗必备、强制持证、持证挂靠、挂证赚钱、高薪就业、内部渠道报名”等不实内容；制造就业焦虑误导人员盲目报名考证。

#### **（四）违法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徽标识的**

#### **（五）其他涉嫌故意混淆概念、渲染求职焦虑、误导社会进行炒作等情况**

其他违法违规情形，如发布虚假广告、伪造资质文件、恶意引流、低价竞争，涉嫌欺诈、虚假宣传等行为。

### **四、工作安排**

（一）所有考点立即开展全面自查。如网络运营平台、自媒体运营主体含有上述违规内容的短视频、图文、直播脚本、广告链接，即刻全面下架、删除，主动清理违规关键词、宣传文案。相关考点如存在违规宣传，须在1个月内完成整改，主动停止违规推广活动。

（二）全面收集证据材料。各考点在自查、日常监测中收集虚假宣传、免考发证等线索，整理账号截图、聊天记录、转账凭证、宣传物料等完整证据材料，统一报送学会总部汇总。

### **五、工作要求**

（一）提高思想站位。各单位要充分认识“山寨证书”专项治理的政策严肃性，杜绝违规宣传、灰色交易，守住合规经营底线。

（二）压实主体责任。各考点负责人为本单位宣传、管理渠道第一责任人，全面管控自有宣传渠道、统一对外宣传口径。

（三）做好学员告知。面向社会学员主动告知官方唯一正规报名渠道，提醒公众警惕私下转账、免考拿证类骗局，维护学员财产安全。

## 六、违规线索处置与法律追责

（一）各相关单位即刻完成全覆盖自查，若存在违规宣传、中介倒卖证书、私下收费等问题，应立即全面整改，下架违规内容、终止违规合作。逾期未开展自查、整改不到位，学会将暂停其全部评价业务。

（二）针对涉嫌伪造授权材料、虚假宣传、骗取学员钱财、非法牟利的个人及机构，学会将统一整理证据，依法移交市场监管、公安机关核查处置。

（三）对所有侵权、违规主体，学会将完整保留追究民事侵权、刑事追责的全部合法权利。

## 七、举报渠道

举报电话：010-59196610

特此通知。

